

证券代码：603786

证券简称：科博达

公告编号：2022-034

#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1、2022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2年4月2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孙林先生作为征集人就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3、公司内部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公示期自2022年4月21日至2022年4月30日。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并于2022年5月11日对外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2-025）。

4、2022年5月17日，公司召开了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

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5、2022年5月18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30）。

6、2022年5月1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 二、调整事由及调整结果

鉴于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16名因从公司离职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11名因个人原因放弃拟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公司董事会根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相关授权，于2022年5月1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人数、名单及各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后，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由463人调整为436人，前述27名原激励对象对应的拟授予限制性股票份额，将根据入职年限、职位重要性、工作绩效等因素，调整分配至本激励计划确定的其他激励对象（调整不涉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400万股保持不变。

本次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属于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内容一致。根据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及授予数量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

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的相关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后，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由463人调整为436人，前述27名原激励对象对应的拟授予限制性股票份额，将根据入职年限、职位重要性、工作绩效等因素，调整分配至本次激励计划确定的其他激励对象（调整不涉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400万股保持不变。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调整。

##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调整后的激励对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作为激励对象的条件，不存在禁止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调整在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调整的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后，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由463人调整为436人，前述27名原激励对象对应的拟授予限制性股票份额，将根据入职年限、职位重要性、工作绩效等因素，调整分配至本次激励计划确定的其他激励对象（调整不涉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400万股保持不变。

监事会同意公司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调整。

##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上海瀛东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事项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本次授予的调整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日的确定已经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的相关规定；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符合《管理办法》《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的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满足，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符合《管理办法》《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本次授予的授予登记手续及履

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 **七、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截至本报告出具日，科博达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文件所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9日**